

参展服务指南

2020 年 8 月 15-17 日

中国·大连国际会议中心

前 言

尊敬的参展商：

欢迎参加 2020 第五届大连国际口腔器材博览会！

谨代表主承办方对贵单位的支持与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更加方便您便捷愉快的完成参展工作，我们制作了本届展会参展服务指南，

本届展会参展服务指南分为三部分内容：

- **服务指南**
- **展会物品租赁服务**
- **管理规定**

如有任何疑问或需要协助，请联系：

联系人： 何伟军（总负责） 15804248385
黄 强（展位招展） 17341101143
包政杰（展馆综合服务） 18642895577
邵世刚（展商租赁服务） 13352244193

您也可以登录本届展会官方网站 <https://mykq2020.medmeeting.org> 进行查阅。

预祝您本次展会参展成功！

第一部分 服务指南

一、展会基本信息

1、主办单位：大连市民营口腔协会

2、举办地点：大连国际会议中心

3、展会日期：2020 年 8 月 15-17 日

4、服务联络：

4.1 大会组委会办公室

学术负责人：夏秀瑜：13478428451 丁佳鑫：18842885476

展览负责人：何伟军：15804248385

0411-82707928

罗云翔：13998616282

0411-82705632

4.2 大会主场服务：大连全程会展有限公司

4.3 组委会指定特装展台设计施工单位：大连全程会展有限公司

4.4 展馆综合服务处（工程服务等）

联系人：包政杰 18642895577

4.5 展馆搬运仓储服务

联系人：包政杰 18642895577

二、展会服务

邮寄地址：大连市中山区港浦路 3 号，大连国际会议中心（参展商）

收件人：参展商本人

物流说明：参展商的物品及会议资料，自己邮寄自己接收，收件人为参展商本人，需要参展商本人到会场后再通知物流送货。因为会议中心不代替接收。物品资料进入会议中心后，如需要搬运及寄存服务，请联系展馆综合服务处，联系人：包政杰，18642895577。

1、展会日程安排

1.1 报到/布展/撤展

报到时间：2020 年 8 月 14 日 9:00—17:00

报到地点：大连国际会议中心，展商报到处

布展时间：2020 年 8 月 13-14 日 9:00—17:00

2020 年 8 月 14 日布展时间不得超过 20:00

特别提示：1、展台物料及展品进馆：由于展馆的搬运及布展条件所限，为方便参展商布展保证展会顺利举办，进馆时间可能会调整提前，请广大参展商特别注意保持联络，我们会提前周知。

2、本届展会所有特装展台搭建工作由大会指定的设计施工单位（大连全程会展有限公司）进行。非指定单位入馆作业需缴纳 1000 元管理费。

撤展时间：2020 年 8 月 17 日 15:00 开始撤展（严禁展商在 15:00 之前撤展）

1.2 展会开放时间

2020 年 8 月 15-17 日 早 09:00 ——16:30，对观众开放

2020 年 8 月 15-17 日 早 08:30 ——09:00，参展商由 S 门进馆

2.1 标准展台：3*3m² 展出面积，标准展具搭建，地毯，企业名称楣板，220V5A 单相电源插座一个，桌一张，椅子 2 把。用电为每个标准展位是 1 个千瓦。

特别提示：参展商申请标准展位的，展架不能拆卸，不允许改做特装展台形式。

展位押金：待补充。

2.2 特装展位：所有的特装展台须认真填写《施工单位委托书》、《特装施工审批表》和《安全责任书》。禁止非指定施工单位入展场进行施工搭建。参展商须与搭建商落实展台设计与施工等相关事宜，安排好布展工作。

3、展会证件和入馆：展会相关证件：施工布展证、参展证等，申办请填写相关表格并回传；

3.1 施工布展证：施工单位凭《特装施工审批表》到参展商报到处和展馆保安部办理并凭证

2020 第五届大连国际口腔器材博览会

进馆（此证只限施工人员布撤展期间使用）；

3.2 参展证：参展商凭企业展台确认和申请单到参展商报到处办理并凭证进馆（此证只限参展商使用）；

3.3 参展企业（施工单位）进馆布参展凭相关证件在指定通道通行，特装展台在交纳施工管理费、电费和施工押金经展馆确认后进馆作业。

4、展会通道设置：本届展会布展报到通道：一楼 S 门（万达希尔顿酒店正对面），货运通道：经地下货场由货梯进入三楼展场（备用通道 5 号门），参展商入馆：S 门（万达希尔顿酒店正对面）；观众通道：S 门。

5、展会广告服务：请联络组委会办公室

8.1 本届展会为参展商提供了正规便捷的租赁服务，租赁物品的种类请参阅《展会物品租赁表》，请您认真阅读后填写申请表，以便我们更好的为您服务。

8.2 物流仓储服务：

8.2.1 馆内搬运及寄存服务见大连国际会议中心服务报价；

联系人：包政杰 电话：0411-39588022 18642895577

9、餐饮服务：展馆不允许外带盒饭进馆，展馆提供餐饮服务，具体详见参展商报到处指引。

第二部 展会物品租赁服务

展会物品租赁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价 (展期)	数量	合计
1	大玻璃柜	950*600*2000mm	300.00		
2	小玻璃柜	1000*600*1000mm	150.00		
3	洽谈桌椅	1 玻璃圆桌 4 椅	200.00		
4	展板制作安装	平方米	80.00		
5	长条桌	1200*600mm	100.00		
6	饮水机	1 机 2 桶水	180.00		
7	液晶电视	42 寸	800.00		
8	方玻璃柜	500*500*2000mm	400.00		
9	玻璃圆桌	800mm 直径	120.00		
10	椅子	把	35.00		
总计					

如需展位物品租赁，请提前与会务组联系。联系人：邵世刚 13352244193。

第三部分 展会管理规定

1、展位管理：所有参展商须在全额付清展位费后，方能进场布展施工。参展商展台范围指：从展台地面边界起，至展台所处区域限高高度内的立体空间。（展览会限高：一层特装展位 4.5 米；三层特装展位 4 米，标准展位 3 米）参展商应该严格遵守展览时间。展览期间不允许任何展台无人值守。展览正式开始后，除非获得展览会主办方的许可，否则任何展品不可以从展台或者展览现场撤走。而在展览仍未正式结束前，任何展品及展台亦不得拆卸。

2、展台搭建与施工

2.1 如果展台设计影响了其它展商的展台效果，主办方有权要求该参展商调整展台设计。展品的位置与展台设计须考虑到邻近展台的视觉影响及现场观众流向。无论一面、两面、三面开放的展台，其背景的位置必须获得主办方的事前许可，否则该展台设计不得用于展览中。展会施工管理部门建议您在进行展位设计时，应派设计师和相关搭建技术人员来场馆进行搭建场地实际测量，以免在搭建时出现问题，耽误您的布展进程。详见**特装服务管理规定**

2.2 基本管理规定

- 1) 施工单位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及公安、海关、商检等有关部门政策法规。遵守展馆有关规定（包括展览手册之所有内容）
- 2) 施工单位必须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备查（无营业执照和企业法人执照的单位不具备施工资格）。交纳施工管理费和施工押金后经展馆确认后办理进馆手续。
- 3) 严禁私自转让、拼接展位，一经发现，展馆有权收回展位，并对展位申请单位予以处罚。转让或拼接展位出现的全部责任由该展位原申请单位承担。
- 4) 施工期间如需 24 小时供电的电器需要事先向展馆申请，需要延时断电、断水、断压缩机、断电话者需要事先向展馆提出申请。
- 5) 馆内禁止吸烟，吸烟只能到中心指定的吸烟区。
- 6) 禁止盒饭入馆，展馆提供统一就餐区（会场内禁止携带饮料，水果等）。
- 7) 展馆内严禁使用气球、氢气球、冷烟花等危险品。

3、悬挂物管理规定

1. 在展区内悬挂任何物品，都需提前通知展馆工作人员，得到允许后方可悬挂。如发现未经允许在展区内悬挂任何物品，一经发现，展馆有权对其所属单位进行处罚并罚款。
2. 展区内展架如需悬挂物品，需要经过展馆批准后方可悬挂（悬挂物品不得超出展架承重范围，不得对展架造成任何损坏），如悬挂物品对展架造成损坏，展馆有权要求其展位所属参展商进行赔偿。未经允许严禁在展架上悬挂任何物品，一经发现，展馆有权对其展位参展商做出相应处罚。

2020 第五届大连国际口腔器材博览会

3. 所有展览需要的索具等配备必须实现获得展馆批准, 只有展馆指定的施工单位才能装配索具, 费用由参展单位承担。

4、标准展位布展规定

1. 参展单位的公司标志不在展位标准配置内, 如需增加公司标志, 须得到场馆允许并符合本场馆规定尺寸。如发现私自添加的展位, 展馆有权对其作出相应处罚。

2. 参展单位禁止对标准展位进行任何改建, 参展单位可利用的空间只是长、宽、高比例为 3m×3m×2.48m 的展位内侧, 任何展具和结构 (包括公司标志) 高度不得超过 2.48m。

3. 展位围板及楣板外侧和上方禁止张贴、悬挂任何宣传品和物品。禁止在通道上摆摊, 如有违反, 将没收展品并不退还展位费。

4. 未经展馆同意, 不得在展馆内或展架的任何部分使用钉子、胶、图钉或类似材料。否则一切损失和后果由参展单位承担。

5. 特装展位参展商(或施工单位)提前 10 天向展馆提供效果图、平面图、立面图等相关资料, 经展馆审核、同意后方可进馆。

6. 施工单位搭建展台面积不得超出承租面积, 如超出承租面积请报展馆核查, 并到展馆服务处按实际面积缴纳相应费用。

7. 进馆施工前按《展馆服务报价书》的资费标准, 缴纳各项费用后(施工管理费、施工押金、电源接驳、电费等), 凭缴费单据底联入场。进馆施工需佩戴有效证件, 无证件施工单位需提前统一到展馆服务处办理进馆证件。

8. 展馆的墙壁、柱子、天花板及地面均不得张贴、打洞、涂色, 不得损坏展馆内的一切设施设备; 允许使用非残留性的单面、双面布基胶带将地毯和其他地面覆盖物固定于地面, 不允许在地面或墙面上使用粘胶物, 如有残留的粘胶展馆将对其残留的程度收取清洁费。因施工等原因造成展馆设施及地面损坏展馆将收相应的赔偿费用, 详见《展馆设施赔偿标准》。

9. 展台搭建、拆除禁止强行推倒及空中抛下展具等野蛮施工, 否则将视情节轻重进行罚款。撤离展馆时须带走一切施工残留材料和物品。

10. 施工期间禁止使用易燃、易爆物品, 禁止现场焊接操作, 禁止明火作业, 禁止在馆内进行电刨、电锯、喷漆、刷漆、刮大白等。如有特殊要求请到展馆服务处申请, 经展馆批准后, 方可施工。

11. 展位搭建施工所用的装修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消防规定, 一律使用阻燃、难燃材料, 结构必须牢固可靠, 确保安全, 装修不得使用非阻燃弹力布、霓虹灯。搭建使用的材料应以非易燃物且燃烧扩散率不低于 2 级。

12. 特装需用水、电、气的参展商, 不得私自接驳, 必须向展馆服务处申报; 电源接线须做好防水、防踩压、防漏电处理; 用量超负荷时, 必须提前一周向展馆提出书面申请。超时用

2020 第五届大连国际口腔器材博览会

水、电、气或需 24 小时供电，须到展馆服务处办理相应手续。

13. 制作灯箱应留有足够的散热孔，日光灯镇流器应脱离箱体，使用易燃制作材料制作的灯箱，内部制作防火处理。电器安装必须遵守有关规定和专业规范，确保用电、供电安全。

14. 自带灯具、音响接电需交纳电源接驳费和电费。

15. 搭建展台不准遮挡展馆内的消防设施、音箱、消防预警、紧急出口、观众通道。

16. 布展期间特装展台施工商不得在通道口堆放垃圾、包装皮，需要仓储的包装皮，请展商到展馆的服务处办理仓储服务。

17. 施工人员在高空作业时，应使用合格安全的提升工具及操作平台，施工人员应系好安全带。

5、展区施工特别规定

1. 常规布展时间不超过 3 天（开展前 3 天），特殊情况除外，经与展馆联系缴纳相关费用后可提前进场施工。大型机械设备入馆须提前与展馆联系，确定入场时间，以保证展会布展工作顺利进行。

2. 荷载、限高及施工要求：一层展厅荷载： $F1 \leq 1000\text{kg}/\text{m}^2$ ，限高：6m，限距顶部 1 米；三层展厅荷载： $F3 \leq 400\text{kg}/\text{m}^2$ ，限高：4-6m，限距顶部 1 米，地球村 0.2 米，严禁任何对地面有震动性、冲击性的施工。

3. 展场具体收费细则：施工管理费：详见《展馆服务报价书》。

4. 地面防护：施工前，地面必须铺设一次性防护地毯（自备地毯），施工所用装饰材料、工具等均须放置在防护地毯上。对于搭建钢架结构的背板、地台以及特装展台必须在一次性防护地毯上铺设防护木板（12 毫米以上厚度板材）。

5. 设施防护：需对现场施工周边所有的设施进行必要防护。禁止使用展馆设施用来固定、捆绑、牵引所搭建的展台；禁止遮盖大堂及回廊地灯、地插电源；禁止粘贴、悬挂及装修包裹柱子。

6. 材料运输：馆内只可使用“胶轮”手推车。禁止在地面上拖拉任何物品。

7. 搭建位置：按报批后的平面图位置进行施工，各特装展台如遇玻璃幕墙须留有 2 米以上通道。

8. 撤展施工：必须在施工区域内的防护地毯与基础板材上进行。禁止将所搭建的展台、背板整体推倒。撤离时须带走一切施工残留材料及物品。因施工等原因造成馆内设施及地面损坏，展馆将按照有关规定收取修复赔偿金。

9. 如在 17:30 之后布置场地，需办理加班手续，并缴纳相应加班费。

6、会议室施工特别规定

1. 大件装饰物品进入会议场地布置，需交纳施工押金，物品撤离场地验收合格后，展馆将

2020 第五届大连国际口腔器材博览会

返还押金。

2. 搭建区域做好地面防护（自备一次性防护地毯），对于搭建钢架结构的背板、地台以及特装展台必须在一次性防护地毯上铺设防护木板（12 毫米以上厚度板材），方可进行搭建。

3. 如在 17:30 之后布置场地，需办理加班手续，并缴纳相应加班费。

4. 会场装饰材料可由货梯进入馆内，搭建材料的尺寸不能超出货梯尺寸，会场地面承重 $\leq 400\text{kg}/\text{m}^2$ ，限高 4m，限距顶部 1 米。5. 场内保证秩序正常，多功能厅看台禁止跑跳、跺脚等剧烈运动。

6. 物品不得遮挡消防设备，疏散通道须保证 3 米以上，会场舞台、背景后通道不小于 0.5 米。以上所有通道不得有堆放物，所有安全疏散门不得堵塞。

7. 严禁使用大功率卤钨灯、霓虹灯和花线，灯具照明与可燃物品应保持 50 厘米间距；展板和舞台上如接有灯光电源，须经防火涂料处理。

7、处理违规行为细则

凡是在大连国际会议中心举办展览项目的组委会应自觉遵守本中心制定的《施工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制度，在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各种违规现象，本中心将依据国家和大连市的有关规定予以要求赔付违约金，包括：一般违规（一级）、较严重违规（二级）、严重违规（三级）、特别严重违规（四级）

8、进出馆凭证：布展施工人员须佩带场馆发放的施工证从指定通道进入施工。

9、电力供应：为安全起见，展览场地所有连接主电力系统的工作都必须申报至主场搭建商负责安排。任何插座只能连接一个接线板，不得设置多插头电源。电子设备的安装应该符合“电子工程安装通用标准”以及技术常规。主控电路的分支控制器应该安装在大厅内（室内）。电线应该选用有 2 层绝缘保护层、对易燃物质、装饰物、展品有一定抵抗作用的铜芯线缆，或使用有防火隔离层的线缆。线缆的最大直径为 2 毫米。变压器必须放置在防火的安全位置。将电线插入预制板件时，应该有绝缘管道。照明设备必须有足够大的散热孔隙。展台严禁使用例如碘灯、高压灯、加热器、电熨斗等电器，严禁超负荷用电。布展期间，临时线缆必须遵循有关的规定。禁止连接展台范围以外的任何电力设施。

·参展商可以填写《特装展台特装施工审批表》申报现场用电。该表格中的价格已包括从主电源到您展台的电缆连接，电力消耗，现场技术人员，安全检查以及固定装置。每个电源插座每次只允许连接一个电器。严禁使用动力电源插座为照明设备供电。

展览会组委会保留纠正乃至切断任何危险装置电源的权利。

10、布展加班管理：展商在规定工作时间内若不能完成展台搭建、展品安装或撤展工作，仍需在展会现场工作的，场馆将收取加班费用。请提前三个小时到主场搭建商处办理加班手续，经审核同意，支付相应加班费后方可进行。收费标准 1000 元/小时（50 平方米以下）：

2020 第五届大连国际口腔器材博览会

- 1、原则上不建议个别参展商 22:00 以后加班，22:00 之后加班费用翻倍收取。
- 2、延时服务不提供空调。

加班入场须先按照规定出场，待安全检查清场完毕后持当日加班单入场加班。

11、包装箱存放：由场馆商务中心、华爵赛德福尔（大连）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收费标准见展品运输指南及报价。展览会现场不提供任何免费的包装箱存放处。任何参展单位不得将任何物品放置在自己展位范围之外的位置，否则这些物品将被清除，所有后果由参展单位自行负责。

12、展位清洁：展厅内公共区域由主办单位提供日常的清扫工作。展台内的清洁卫生由参展商自行负责，请在每天展览结束后将废弃物放置在展台外的通道边。参展商须自行安排处理自己的包装物品、纸板、纸箱、板条箱、布展废料等，并承担有关的处理费用。

13、危险品：展馆严禁使用明火或者易燃易爆气体。参展商在提交展品清单时，须向承运商呈报任何易燃、易爆以及放射性物品，以方便检查，并协助展馆管理单位采取适当的保护措施。公安及消防等部门将于正式展出前进行联合安全检查，对于安检期间发现不符合安全规定的展台结构、展品、设施、危险品、不明物品等，将由有关部门强制清除，展览会主办方恕不负责。

14、安全须知：（室内展览区域一律禁止吸烟）主办方对整个展览实施常规必要的保安工作，但是主办方对展览之前、期间及之后发生的任何展品或参展商私人财物的丢失和损坏，以及对任何人员所受伤害将不负任何责任。展览现场将提供常规的保安服务，建议参展商在自己的展台范围内设立可用钥匙锁闭的储藏空间或储藏柜，在展览期间或闭馆后将重要物品保存在其中。

如发现火警险情，请保持镇定迅速拨打火警电话 119。

15、展场广播：展场内的广播系统仅供组委会使用，不受理参展商及观众的广播要求。

16、撤展须知：在展览会统一播放撤展通知后，参展商可以开始收拾文件及产品，顺序回运纸箱、包装箱。在规定时间之前，严禁搭建商参展商拆除展台主体结构，参展商须会同各自的搭建商将不属于主办单位提供的搭建材料与装修垃圾清运出场，在此过程中对展馆造成任何损坏须照价赔偿。出馆前，请领取出门条，填写出馆清单。

（完）